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1254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10125486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有關國家衛生研究院蚊媒傳染病防治研究中心與國立科學  
工藝博物館共同開發登革熱防治行動教具「滅飛特攻隊」  
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111年12月26日館展字第  
11161634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教具包括登革熱教學投影片可編輯電子檔1式、革熱知  
識海報8款及「滅飛特攻隊」教具組5單元。
- 三、111學年度下學期受理申請時間為即日起至112年2月15日  
止，行動教具內容及借用申請辦法如附件，另可逕至本局  
首頁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下載處查詢運用。
- 四、期限內完成申請之學校，將由該館提供寄送之單趟郵資(科  
工館寄送至學校)，送返(學校寄返至科工館)費用則由申請  
借用單位支應，並請於教具歸還後一週內，提供教具使用  
紀錄單(本附件於教具借用申請辦法第二頁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

副本：

2022/12/28  
13:50:27  
電文  
交換章

裝

公換章  
天縫章

線

49